

关于台儿庄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 月 14 日在台儿庄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台儿庄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现将台儿庄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提请区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以赴稳增长、保重点、惠民生、防风险，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一）全区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6909 万元，占预算的 100%，较上年同期增收 6663 万元，增长 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702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收 1459 万元，增长 2.1%，税比 60.1%；非税收入完成 4670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收 5204 万元，增长 12.5%。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返还性收入 847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9207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5262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962 万元，调入资金 39991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52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2 万元，上年结转 52626 万元，全区财政总收入 347267 万元。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87702 万元，占调整

预算的 100%，较上年同期增支 9380 万元，增长 3.4%。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加上上解支出 29081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45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6029 万元，全区财政总支出 347267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148337 万元，上级补助 1638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96626 万元，上年结转 13754 万元，收入总计 375100 万元。当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219878 万元，上解支出 4549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9914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1533 万元，支出总计 375100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4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4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2 万元，收入总计 20412 万元。当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857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4555 万元，支出总计 20412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024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9999 万元，支出 44537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4538 万元，期末滚存结余 44293 万元。

（二）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887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2167 万元，增长 18.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52.8%；非税收入完成 46705 万元，增长 12.5%。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6979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3.3%。其中：教育支出 58816 万元，增长 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14 万元，下降 23.4%；卫生健康支出

11788 万元，下降 29.6%；节能环保支出 9532 万元，增长 20.7%；城乡社区支出 34381 万元，增长 443.9%；农林水支出 37745 万元，增长 90%；交通运输支出 2038 万元，下降 13.5%。

按现行财政体制，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8872 万元，加上返还性收入 621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000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935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52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2 万元，调入资金 2840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962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48509 万元，上年结转 52626 万元，区本级财政总收入 329358 万元。当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9793 万元，加上上解支出 29081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45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6029 万元，区本级财政总支出 329358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48337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 133555 万元。当年收入加上上级补助 1638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96626 万元，上年结转 13754 万元，收入总计 375100 万元。当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218478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补偿性支出 5206 万元。当年支出加上上解支出 4549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4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9914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1533 万元，支出总计 375100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40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2 万元，收入总计 20412 万元。当年区本级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850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7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4555 万元，支出总计 20412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收支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9999 万元，支出 44537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4538 万元，期末滚存结余 44293 万元。

特别说明：以上预算执行情况是财政收支快报数，2024 年全区财政决算编制完成后，部分数据还会有所调整，届时再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有关情况。

二、2024 年主要财政政策落实和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一）全力挖潜增收，凝聚财政资金资源合力。加强收入组织管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动态研究应对预案，确保收入及时足额入库，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6%，增幅全市第 3 位；密切跟踪大宗主体税源，通过协税护税，实施综合治税，全年税收收入增长 2.1%。**全力争取上级资金。**紧盯国家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积极向上争资，全年争取上级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149330 万元，统筹安排用于保障“三保”、重点项目建设等；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89000 万元，支持城乡供水一体化、台儿庄区中医院新院、新型智慧城市（城市大脑 IOC）等 8 个重点项目建设。**着力盘活低效、闲置国有资源（资产）。**发挥好政府公物仓调余补缺作用，让有限的国有资产满足更大的公务需求，截至 2024 年底，全区入仓资产总价值 131 万元，调拨借用资产数量 207（台、件）。**持续放大财政资金乘数效应。**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导向杠杆作用，引导金融机构为 33 家科技型企

业发放“科创贷”26513万元，构建良好科技创新生态；协调金融机构落地“园区E贷”金融产品，发放“园区E贷”1300万元，激发中小企业创新活力与市场竞争力。

（二）优化支出结构，有效落实重大项目政策。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持续全面落实好各项税费优惠政策，服务各类市场主体发展，全年落实新出台政策减税降费11623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18985万元，全面释放政策“红利”。聚焦“强工兴产、项目突破”，加大惠企政策资金保障力度，争取资金4425万元，支持企业产业转型、技术改造、科技创新等，助力企业做大做强、增产增效。**深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全年统筹整合各类乡村振兴资金20229万元，用于脱贫攻坚衔接项目、乡村文明行动、乡村公益岗、农村污水治理等领域，助力农业农村现代化。**聚力重大项目攻坚。**全力争取上级资金和政策支持，切实为全区重点项目建设提速赋能，争取增发国债资金20855万元，支持胜利渠灌区改造修复工程、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等；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14032万元，支持城市北部片区地下综合管廊续建和企业大规模设备更新；争取上级预算内投资资金3228万元，支持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建设等项目。

（三）坚持节用裕民，持续改善增进民生福祉。全年民生支出230027万元，较上年增长8.6%，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0%。**保障优质教育供给**，全年教育支出58816万元，用于保障教师工资待遇，落实义务教育生均经费拨款政策，支持兰祺实验小学、枣庄二中、板桥小学学校建设等。**推进健康台儿庄建**

设，安排资金 6287 万元，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基本药物服务补助、一体化村卫生室运行补助、样板村卫生室建设等。**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安排资金 14706 万元，做好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残疾人两项补贴等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巩固就业稳定态势**，安排资金 3417 万元，用于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等。**支持人居环境改善**，统筹安排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1316 万元，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更新、发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棚户区改造建设、农村危房改造等；安排资金 1385 万元，支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四）深化改革创新，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全面实行**财政票据电子化管理模式**，推动业务流程信息化智能化升级，着力打造高效便捷的非税收入收缴体系，全年发出各种财政票据 169 万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优势**，提高采购资金使用效益，全年累计完成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5114 万元，成交金额 5011 万元，节约率 2%。**着力发挥财政评审节约财政资金的作用**，全年完成预算评审、结算审计送审金额 3293 万元，审定金额 2457 万元，审减率 25%。**优化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导向和激励约束作用，推动财政资金使用提质增效，依据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全年优化调整支出政策 8 个，优化预算支出 20300 万元。**发挥财会监督效能**，开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监督检查、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差旅费报销不规范问题专项检查等，抓好违规出台财税优惠政策、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等问题整改，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合规高效。

（五）注重风险防控，构筑财政运行安全屏障。兜牢“三保”底线。始终将“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位置，健全和落实分级责任体系，预算足额安排、执行从严监控，全区“三保”支出 164637 万元。**抓实政府债务管理。**面对当年政府债务本息偿还高峰压力，强化资金调度，压实偿还责任，利用自有财力偿还政府债务本息 118942 万元，政府债务风险控制在合理区间。**缓释隐性债务风险。**抓住中央支持地方化债的政策机遇，争取置换债券资金 18400 万元，发行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 5800 万元，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当年压减隐性债务 29625 万元。**盯紧管好城投债务。**落实城投公司举债融资提级管理措施，运用金融支持政策优化债务结构，置换利率 7%以上城投高息债务 54624 万元，推动债务规模、融资成本双下降。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看到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挑战：财政增收基础尚不牢固，主体税种增长乏力，税收占比偏低；“三保”保障、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等支出刚性增长，土地出让收入持续下降，财政收支矛盾较为突出；预算编制精细度不够、全面实施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对标上级要求还有一定差距，财政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加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委员意见，积极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切实加以改进解决。

三、2025 年区本级预算草案

当前财政面临的紧平衡态势以及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都对 2025 年预算编制提出了更高要求，我们将牢固树立全局观念和过紧日子思想，认真履职尽责，加强协同配合，坚持“无预算

不支出”的原则，把预算编制工作谋划好、组织好、实施好，奋力实现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的增幅目标和各项财政工作任务目标，夯实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财政保障基础。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00252 万元，增长 1.4%。其中：税收收入 51252 万元，下降 1.7%；非税收入 49000 万元，增长 4.9%。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76396 万元，增长 2.4%。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教育支出 60521 万元，增长 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15 万元，增长 12.4%；卫生与健康支出 12283 万元，增长 4.2%；农林水支出 42147 万元，增长 11.7%；预备费 4000 万元，占支出预算的 1.4%。

区本级财力安排 308998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252 万元，返还性收入 621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 8004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950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47000 万元，调入资金 3600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32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 万元，上年结转 26209 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76396 万元，上解支出 2895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652 万元，支出总计 308998 万元，当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收支平衡。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 万元，上年结转 26209 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76396 万元，上解支出 2895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652 万元，支出总计 308998 万元，当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21368 万元，上级

补助 16000 万元，上年结转 5153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2500 万元（其中：存量隐性债务置换债券 22200 万元），收入总计 211401 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80921 万元，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15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00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30 万元，支出总计 211401 万元，当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6000 万元，上级补助 12 万元，收入总计 6012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6000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12 万元，支出总计 6012 万元，当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4557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48489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2919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50886 万元。

四、完成 2025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一）在增收节支上谋实招、下真功，增强财政服务大局能力。持续抓好收入组织，加强部门协同、税费共治，强化税源管控，深挖新经济、新业态、新动能税收增长点，规范非税收入管理，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加快优质土地出让进度，及时征缴土地收入和涉地税费，形成更多可用财力。持续优化支出结构，严格执行政府资金投向领域禁止类项目清单，合理划分财政保障边界，按照轻重缓急原则，优先保障重点支出。严控新增支出，及时清理非急需、低效无效支出政策。加强收支形

势研判，对可能形成财力短收的，通过调减预算支出等方式实现收支平衡。

（二）在政策落实上压责任、勇担当，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落实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保持财政支出强度，深化财金联动，综合运用引导基金、股权投资、贷款贴息、融资担保、财政奖补等方式，加大助企帮扶力度，支持重点群体就业，增强居民消费能力、提升消费意愿。抓住中央较大规模增加专项债券额度机遇，强化项目谋划储备，力争更多项目获得上级支持，以政府投资有效带动更多社会投资。借助专项债券使用范围调整，回收符合条件的闲置存量土地，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落实相关税收政策，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用足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推动“两重”项目建设、“两新”政策实施，带动产业升级，满足百姓高品质生活需求。

（三）在深化改革上抓重点、求突破，促进财政治理效能提升。紧盯中央、省、市改革动向，谋划落实好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举措。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僵化格局，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将各类收入纳入预算管理，发挥资金合力，集中力量办大事。将成本绩效理念融入绩效目标编审全过程，探索“事前评估+成本绩效+预算评审”管理模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持续抓好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各项工作，不断提高政府采购精细化服务水平，为各类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市场主体打造公平、公开、透明营商环境。

（四）在防范风险上加力度、强监管，保障财政运行平稳有序。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持续加强政府债券穿

透式监测，压实还本付息责任，确保不发生违约和风险事件。加大全口径政府债务监测力度，按计划稳妥化解存量政府隐性债务，把不新增隐性债务作为铁的纪律。用好上级化债基金，为全区国有企业提供资金周转支持。压实“三保”责任，优先保障“三保”支出需求，加强“三保”运行监测，切实兜牢“三保”底线。

各位代表，今年全区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认真听取区政协委员的意见建议，全面落实本次会议决议，坚持干字当头，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开创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建设新局面提供坚实保障！